

聖金燈臺

講解救道·造就靈命·探討聖工·實用研經

第203期 2019.9

PDF 電子版

平常人與平常心

✍ 于中旻

信徒與神僕

✍ 陳終道

追述何衛中牧師生平

✍ 何衛洲

哈該書（二）成為蒙上帝悅納的事奉者

✍ 黃志倫

在乎神大能的信仰

✍ 潘國華

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

✍ 陳梓宜

查經講章大綱：亂世的挑戰

✍ 黃彼得

福音活頁：賺與賠

✍ 杜嘉

福音活頁：神是公義的神

✍ 麥希真

《金燈臺》活頁刊第 203 期 PDF 電子版

免費索取・奉獻支持

本電子版由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製作和發布，目的是為《金燈臺》活頁刊提供一個離線電子版本。全文同載於《金燈臺》活頁刊印刷版和網站 www.goldenlampstand.org 歡迎個人讀者傳閱或分享本刊。文章作者保留著作權，而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保留所有出版權利。

出版：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網站：www.goldenlampstand.org
電郵：info@goldenlampstand.org
社址：香港新界火炭坳背灣街 34-36 號 B 座 1313 室
電話：+852 26949598

主編：陳梓宜傳道

2019 年 9 月於香港出版
Published in Hong Kong, September 2019.
©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金燈臺》活頁刊是一份雙月刊，由陳終道牧師創辦於 1986 年，以“講解救道，造就靈命，探討聖工，實用研經”為宗旨，主要服事在生命上追求長進的基督徒、事奉人員、長執、神學生、教牧同工等。歡迎訂閱，費用全免。請到本社網站了解更多詳情：www.goldenlampstand.org

平常人與平常心

于中旻

現代人的問題，是容易太“專業化”。一般基督徒常有的毛病，也是輕易“專業化”，把宗教跟生活二分。其實，不論你怎樣屬靈，還是要不忘作“平常人”。

記得作平常人。不能說是很重要的事，是正常的事。一般人的通病，是喜歡自己誇張，以至裝神弄鬼；不幸，那正是人墮落本性的證明，完全是舊造的表現。

世界上有許多大事，是由平常人幹出來的。“一將功成萬骨枯”，不僅是高舉不平常的人，也是由於不正常的觀點。五旬節聖靈降臨以後，使徒們有主的同在，在耶路撒冷，開始建立教會的事工。聖經說：

除了使徒以外，門徒都分散……那些分散的人往各處去傳道。（徒 8:1、4）

這值得我們注意：使徒們相信，在教會受迫害的時候，作牧人的，不是只享受“一將功成”的尊榮，臨危率先轉移陣地；不能夠見狼來，就撇下羊群逃跑。換句話說，遇到患難，領袖不能臨難苟免。所以，“除了使徒”堅守不移，分散的門徒，是指一般的基督徒，用今天的行話叫“平信徒”。但那些人，是有生命的信徒，他們在所到的地方，就讓生命自然發展。這就是教會宣

道史開宗明義的情形。有耶路撒冷的一名執事，名叫腓利，開了遠方宣道的門。他先北伐，向同語文的撒瑪利亞人傳道；後又順從聖靈引導南征，在迦薩曠野路上，向不同種族的古實太監傳道，都是這名平信徒。

現代人對於“少年老成”，不再以為是讚譽。不過，少年張狂，總難算是好事。還很年輕的撒母耳，忽然得到神的揀選和啟示，是多麼不尋常的事！如果好好慶祝一番，或逢人銜揚，該不是十分離譜吧！但是：

撒母耳睡到天亮，就開了耶和華的殿門。（撒上 3:15）

還是跟平常一樣，盡他當盡的責任，作該作的事！有話說：“小人得志便張狂”。小孩子不一定是小人，大人物中卻不乏小人。撒母耳的繼任者掃羅王，就完全不一樣了。他作以色列的王，奉耶和華的命，帥領國人去滅絕亞瑪力人，打勝仗是應該的。但他沒有徹底完成使命，卻匆匆忙忙去為自己立記功碑。這份德行，我們讀來都覺得不勝討厭，更不消說其悖逆違命了。

但以理是懂得安分守素的人。從少年，到老時，或安富尊榮，或迫害困厄，他總不失平常心。

但以理耐得抬舉：以當亡國俘虜開始，蒙巴比倫王特達知遇之恩，少年得志，君王賜他御膳御酒，他寧願作平常人，保守不玷污自己。他屢次升遷，王拔擢他高升，他一直忠心辦事，毫無過失。被人設計陷害，還是像平常一樣，一天三次開窗戶向耶路撒冷祈禱。因解釋奇異的指頭在壁上寫字，末代巴比倫王伯沙撒使他項戴

金鏈，在國中位列第三；他沒有忘記自己的位分。年老的時候，大利烏尊崇他，沒有改變他的平常狀態。他在神面前大蒙眷愛，神看他極寶貴，把末世的異象特別顯示給他。換個普通人，會興奮得不得了，作起超級屬靈人來。

我但以理昏迷不醒，病了數日，然後起來，辦理王的事務。（但 8:27）

但以理病復原了。他沒有扮演起屬靈人來，自我宣傳，大作其病得痊癒的“見證”甚麼的，他只是從病榻上起來，出人意外吧？“起來，辦理王的事務”！

有些難以相信嗎？神使用但以理，因為他順從神的安排，作自己份內當作的。似是十分希奇的事：主十二門徒中間，沒有一名是病好蒙召的；歷代教會神所重用的僕人，也沒有一位是病好為神特別選用的；主叫拉撒路從死裏復活，他竟然沒講起過其出奇的經驗；連聰明的財主，有其商業頭腦，建議差遣乞丐拉撒路從死裏復活，可以作宣傳，吸引人，如此好的計畫，可惜，竟然不蒙採納！奇妙的主，只取平常的道路。但以理見了異象，病得痊癒，回到原來的辦公室，去處理王的日常政務。

但以理得神不平常的託付，啟示他不平常的奧秘，就是因為他可靠：可靠的表現，是有規律，像平常一樣。環境改變了，王命禁止禱告，他卻“一日三次，雙膝跪在他神面前，禱告，感謝，與素常一樣。”不僅禱

告的對象沒變，時間，姿態，都沒有改變，一如平常！大蒙眷愛，得了特別的啟示，他還是像平常一樣。

我們再看一位偉大的人物，“在神的全家盡忠”的摩西（來 3:2）。在何烈山的曠野，耶和華的使者在荊棘火中向他顯現，賦予他鉅大的使命，解放一個民族，拯民建國，開拓歷史。摩西面臨這鉅大的使命，是如何反應呢？他不勝戰慄恐懼，幾經推辭不得，而才接受。他沒有得意忘形，雀躍三尺，立即束裝就道，卻是回去見他的岳父報告，交代清楚：

摩西回到他岳父葉忒羅那裏，對他說：“求你容我回去。”（出 4:18）

如果摩西以為是“神的僕人”，不必理平常事，丟下葉忒羅的羊群就跑，將來也不會作神群羊的牧人，可能時候到了，丟下神的羊群就跑，那還得了！全知的神，揀選祂合用的僕人，識透人的心，必須用那在大事上忠心的人，他顯明在小事上忠心；在平常事上忠心，在大使命上也必然忠心。對看顧羊群忠心，才可以受神所託，在神全家盡忠。


美國詩人牧師萬代克（Henry van Dyke, 1852-1933）寫過一篇有名的小說“第四博士”（“The Other Wise Man”），說是有一位波斯的智者，沒能夠參加偉大的伯利恆朝拜聖嬰之旅，把預備呈獻的寶貴禮物，賙濟了路上遇到需要救助的平常人，看來作的是平常事，卻是作在主的身上。另一位美國詩人蓋瑞生（Theodosia Garrison, 1874-1934），寫了一首詩“留守的牧人”

（“The Shepherd Who Stayed”），描述伯利恆野地的平常牧人，沒有去隨明星引導去朝聖嬰，卻盡自己的責任，留下來守護羊群。

願我們常記得：一切都是恩典。如聖經所說：

你眷顧地，降下透雨，使地大得肥美，神的河滿了水。你這樣澆灌了地，好為人預備五穀。你澆透地的犁溝，潤平犁脊；降甘霖使地軟和，其中發長的蒙你賜福。你以恩典為年歲的冠冕，你的路徑都滴下脂油。（詩 65:9-11）

這裏最重要的字是“恩典”。願我們記得，一切都是恩典。耕種必有收穫，是自然的。如果豐收，莫誇自己作得好，手段高。舊時的農作，稱為“靠天吃飯”，並沒有不正確的。想到人所有的力量，並不是自己原有的；收成，不是當得的。

願我們常作如此想。就可以常存謙卑的心，行在主的道中，作蒙主恩典的人，作耐得主恩典的平常人，正常人。

作者于中旻博士為文宣士，聖經網 [AboutBible.net](http://www.AboutBible.net) 著者。

信徒與神僕

陳終道

經文：希伯來書十三章 17 節

你們要依從那些引導你們的，且要順服；因他們為你們的靈魂時刻儆醒，好像那將來交賬的人。你們要使他們交的時候有快樂，不至憂愁；若憂愁就與你們無益了。（來 13:17）

這節聖經有兩方面的教導：一方面對信徒，要依從那引導他們的人；另一方面也提醒作傳道的人，要為信徒的靈魂儆醒。但比較起來，這節聖經偏重於提醒信徒要依從那些引導他們的人。在此按照本節經文的重點，分享這兩方面信息。

傳道人怎樣為人的靈魂儆醒呢？就是為人的靈魂守望，能預見可能來臨的危機。他比別人能更先一步看見信徒靈性上需要，而及早提醒信徒。他也像一個交賬的人，信徒要使他將來向主交賬的時候有喜樂。交賬的時候，有兩種原因可使他不喜樂：一個原因是他自己不夠儆醒；第二個原因是他雖然儆醒，信徒卻不聽。所以這節聖經比較偏重提醒那些受提醒的人，要叫那些交賬的傳道人交的時候不至憂愁，若憂愁就對他們無益了。換言之，信徒不聽話，結果交賬的人該贏取的果效沒有達到目標，也就未能喜樂了！所以經文說我們要依從那些引導的人。

筆者剛出來傳道的時候，很反對教會中有甚麼領袖，因為大家都是祭司，都是弟兄姊妹。後來漸漸看見：事實上任何時代，神都用一個人帶領群人。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豈是摩西一人獨自帶領呢？他不是有亞倫、米利暗和七十長老等人嗎？為甚麼聖經只提摩西？保羅也有一班同工，為甚麼聖經只提保羅？葛培理也有一大佈道團，你認識他們嗎？不是只認識葛培理嗎？

所以神使用一個人帶領一群人。從初期教會開始，教會最初成立，一日之內增加了三千人；從百多人一下子增加到三千人，如何保守教會合一？他們一定沒有一個可容三千人聚會的禮拜堂。甚麼力量使他們不分開呢？他們“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這三千人是否學術水準都比使徒低？辦事的才幹比不上使徒？是否比使徒更窮？不是的。他們聽從使徒的理由，非因他們的學識、財富、地位。三千人中必定有富有的人，因為他們有房屋田產可以變賣。他們當中有些從羅馬回來，單是從地中海到耶路撒冷的旅程之花費，就不是一般窮人能承擔得起的了！從古到今，錢財、權勢、地位都是有關連的。這樣，這三千人為甚麼要聽從幾個漁夫的話？而且得救的人天天增加，一直到男丁的數目有五千。他們中間沒有結黨分爭，後來因大逼迫臨到，他們才分散。他們保持同心及不斷增長，最主要的向心力是以使徒的見證及教訓為準則；或可說，他們的向心力是各人都以神的話為準則，順從真理。

今天我們當為神賜教會有牧者感謝神。傳道人最困難的工作是甚麼？知道信徒犯了錯，理應勸戒他們，但結果反成了積怨在心的“對手”！所以作一個好牧師難免開罪人。還有更困難的，就是信徒還未犯錯就預先作警告，這就是“守望的工作”。我們要幫助神的僕人，讓他們作好僕人，讓他們將來交賬的時候不用憂愁。所以教會有好的傳道人，不單傳道人要負責，信徒也要負責。希望大家能與神的僕人同心，眾信徒都以聖經真理為準則，不憑血氣、面子行事，神家就必日漸興旺了！



作者陳終道牧師〔1924-2010〕為金燈臺出版社創辦人。
本文為陳牧師的遺稿，由其家人提供。

追述何衛中牧師生平

何衛洲

編按：金燈臺出版社前總幹事何衛中牧師於 2019 年六月二十二日下午在美國德州曉士頓（Houston, Texas）家中安息主懷，享年八十四歲。何牧師一生忠心事主的榜樣，令人懷念和敬佩；謹此刊載他的生平，以表思念和敬意。

何衛中牧師 1935 年六月二十一日生於中國廣東省汕頭市。其先父何名芳先生當時在汕頭擔任新聞記者，其先母周淑英女士則剛畢業於廣州圖強產科學院為註冊助產士。1937 年七七盧溝橋事變後，日軍全面侵華，汕頭日夜受日軍空襲；因此，在何牧師三歲時，何家遷往潮陽峽山、董塘定居。和平後，闔家先後由內地移居香港（1946-1956）。

何牧師為何家長子；其下有大妹何蔚麗牧師（1936-2011），四個弟弟衛洲（1938）、衛華（1944）、衛夏（1948）和衛新（1952），以及小妹何蔚蘋（1949）。（按潮俗，五男二女，有家庭興旺之稱。）因時局變遷，何牧師年幼時與其大妹及二弟三人皆不能順利完成正規學業；三兄妹都是以自修方式完成中學課程。

1952 年，何牧師蒙神拯救信了耶穌，並受浸加入香港九龍城潮語浸信會為會友。後因赴趙世光牧師佈道會受感動，遂獻身事主，並於 1957 年進入廣州聖經學院

(香港播道神學院前身) 接受神學教育，於 1960 年畢業；以後五十多年獻身傳揚基督福音，默默耕耘，孜孜不倦。

1961 年九月九日，何牧師與廣聖同學李梅麗女士結婚，此後一生夫婦同甘共苦，日夜為廣傳神國福音而奮戰。何牧師與師母婚後誕下長子循基 (Timothy, 1963) 、次子學基 (Daniel, 1964) 和女兒美基 (Margaret, 1970) ；三名兒女皆學有所成，成家立室。

何牧師於神學院畢業後，即受聘為何文田潮語樂道堂主任，年半後受聘於中華循理會六年。至 1967 年十一月美國感恩節之日，何牧師闔家四人移民美國，定居於紐約市岳家。1969 年，何牧師憑信心在紐約皇后區法拉盛創立華人基督教會，並於 1970 年五月九日接受紐約第一浸信會按立為牧師。除了其初創的紐約法拉盛華人基督教會 (1969-77) 外，何牧師曾牧養的教會還有：三藩市華人金巴崙長老會 (1977-80) 、多倫多華人福音會 (1980-82) 、華府中國教會 (1982-90) 、滔沙華人基督教會 (1990-94) 、加州聖荷西南灣中華浸信會 (1994-96) 、香港中環潮人生命堂 (1996-2000) 、德州糖城華人浸信會短期關顧 (2002-03) ；經歷並牧養了各種不同宗派背景的教會，如循理宗、長老宗、浸信宗 (有北美浸信會和美南浸信會) 和獨立教會等。

何牧師於 2000 年六十五歲，由香港退休回美國華府定居，即擔任華府中國教會顧問牧師兩年 (2000-02) ，後徇女兒之請求，由華府搬到曉士頓 (Houston) 與女兒闔家定居至今 (2002-19) 。

數十年牧會退休後，何牧師真的退而不休，於 2003 年接受香港金燈臺出版社之邀，擔任總幹事一職，在北美作推廣、寫稿、籌款及講道等事奉，共十年之久（2003-13）。何牧師一生對基督文字福音工作甚有負擔，除了在晚年承擔《金燈臺》雙月刊之文字事奉，還先後出版了數部著作：《天上迦南》（1997）、《與神同行》（1998）、《金燈臺之光》（2009）、《牧養神的群羊》（2010，繁體及簡體各一）、《金燈臺之光 2》（2013）。以上各書皆由金燈臺出版社出版，其中《牧養神的群羊》是講述其生平在各地教會牧養的經歷，道盡傳道者的一生，對於初晉身傳道之後進具有啟發作用，誠為此輩必讀之書；其餘書籍皆為查經心得或講道摘要，對於信徒之靈命造就甚有益處。

除了牧養教會和文字事奉之外，何牧師歷年曾到世界各處短期佈道宣教計有：亞洲台灣（9 次）、菲律賓（2 次）、泰國（12 次）、新加坡（6 次）、馬來西亞（3 次）、印尼（1 次）、韓國（3 次）、日本（2 次）、汶萊（1 次）、香港（無數次）；澳洲雪梨、坎培拉；歐洲英國、法國、奧地利；中東科威特、巴林、卡達、阿曼、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約旦及以色列。信徒培訓有：美中基督工人中心（1991, 1993, 2008, 2009）、中國廈門鼓浪嶼（2002）、成都德陽（2002）。神學院授課有：澳門迦南聖經學院（1992, 1993）、台灣桃園拓荒神學院（2007）。

何牧師為人勇於任事，敢於創新，交友坦誠，待人慷慨。何牧師一生的神學與事奉，因早歲師承於當代播

道家和學人牧者，當中之表表者計有：胡恩德先生、鄭德音牧師、鄭果牧師、鄧端美教士、陳終道牧師、吳恩溥牧師和鮑會園牧師等等；這些長輩之感染對何牧師其後牧會及文字事奉影響的深遠，不可謂不大矣。

願將一切榮耀歸給在天上的父上帝。阿們！



作者何衛洲先生為何衛中牧師二弟

哈該書 (二)

成為蒙上帝悅納的事奉者

黃志倫

經文：哈該書第二章

上文提及哈該書等最後的三卷小先知書，是屬於以色列人被擄之後歸回耶路撒冷時期所發出的信息。當時有些以色列人已經回到猶大地，哈該先知向他們發出重要的信息，提到在建造聖殿之事上應當注意的事。先知喚醒那些已經長久習慣沒有聖殿日子的以色列人；因他們回歸故土後，只為着自己的物質生活努力打拼，卻對建造聖殿的事完全無動於衷。先知要他們立刻上山取木材為上帝建造聖殿，要他們不再說時候還沒有到。先知告訴他們，時候已經到了，要趕緊、立刻建造聖殿。

先知哈該的信息打動了以色列人的心；在聽到先知所傳講的信息之後三個月，他們就開始動工建造聖殿。

那時，撒拉鐵的兒子所羅巴伯、約薩達的兒子大祭司約書亞和所有餘剩的子民，都聽從了耶和華他們神的話，聽從了耶和華他們神所差來的哈該先知的話。眾民在耶和華面前都存着敬畏的心。耶和華的使者哈該，奉耶和華的命，對眾民說：“耶和華說：‘我與你們同在。’”於是耶和華激發了撒拉鐵的兒子、猶大省長所羅巴伯的心，和約薩達的兒子大祭司約書亞的心，以及

所有餘剩子民的心，他們就來興工建造萬軍之耶和華他們神的殿宇。那時是大利烏王第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該 1:12-15)

哈該是一位講道很有能力的人，而以色列人也在上帝面前謙卑領受先知的話；如此同感一靈的局面，是一幅極為美麗的圖畫。先知將上帝的心意告訴祂的子民，而上帝的子民願意按照上帝的感動謙卑回應，大家就同心建造上帝的殿。深切盼望今天的教會也能如此，眾人一起同心建立上帝的教會。

哈該書二章 10 至 23 節是先知第二部分的信息。以色列人在這個時候要回到耶路撒冷，投身在建殿的工作上。在這時刻，上帝藉着先知哈該告訴這些回去建殿的人，必須在建殿的過程裏認清楚兩件重要的事，免得他們雖然完成建殿的事奉，卻得不到上帝的喜悅。

一．在事奉中要過聖潔的生活

萬軍之耶和華這樣說：你要向祭司詢問有關律法的事說：“人若用自己的衣襟盛載聖肉，後來又使自己的衣襟觸着餅、湯、酒、油或別的食物，這就算為聖嗎？”祭司都回答說：“不算為聖。”

哈該又說：“人若因觸着屍體而成為不潔，又觸着這些東西的任何一樣，這就算為不潔嗎？”祭司都回答說：“要算為不潔淨。”

於是哈該回答，說：“耶和華說：‘這民也是這樣，這國在我面前也是這樣；他們手裏的一切工作，都是

這樣；他們在那裏所獻的，都是不潔淨的。’（該 2:11-14）

這段經文記載了有關在事奉當中聖潔的教導。在聖殿裏事奉的人，必須擁有一個正確的聖潔觀。二章 14 節記載耶和華說：“這民也是這樣，這國在我面前也是這樣；他們手裏的一切工作，都是這樣；他們在那裏所獻的，都是不潔淨的。”這裏沒有清楚列明到底以色列人在哪裏出了問題；但若參考與哈該書同時期的撒迦利亞書和瑪拉基書，就可了解到這群回去為上帝建殿的以色列人，雖然正在進行建造聖殿的工作，卻在平日的生活中仍然行惡、欺詐，做上帝所禁止和不喜悅的事。

或許他們當中有人有錯誤的觀念，以為只要投身在建造聖殿的工作上，那就自然而然屬於聖潔的子民。先知向這群建殿事奉的人說明，上帝所要的事奉者必須擁有正確的聖潔觀。經文指出上帝要先知哈該特別詢問祭司在律法書上記載關於聖潔的教導。上帝要先知詢問祭司關於律法書上所載的事情，其實就是要指出這些有關聖潔的教導早已在律法書上清楚記載。祭司的職責，就是要按照律法上的條文，解釋有關在聖殿裏事奉的大小事情。事奉者不是按照自己的心意和感覺來處事；上帝的要求是事奉者必須按照祂的吩咐來在祂面前處理有關建殿的事情。這也是今天治理教會的最基本原則。

上帝吩咐哈該問祭司：“人若用自己的衣襟盛載聖肉，後來又使自己的衣襟觸着餅、湯、酒、油或別的食物，這就算為聖嗎？”（2:12）“聖肉”是當時已經被分別為聖，用來獻祭之祭牲的肉。人如果用自己的衣襟或

器皿來盛載這在上帝眼中看為聖的肉，然後又用同樣的器皿或衣襟去觸摸其他的食物，包括餅、酒或其他食物，那會否因此而使那些碰到這衣襟或器皿的其他食物算為聖潔呢？祭司的回答是否定的：“不算為聖。”聖潔是不能傳遞的，人不能因為接觸到聖潔之物而成為聖潔；人必須個別在上帝面前成為聖潔。污穢卻不然。先知接着詢問祭司：“人若因觸着屍體而成為不潔，又觸着這些東西的任何一樣，這就算為不潔嗎？”（2:13）祭司的回答是確定的：“要算為不潔淨。”“屍體”在舊約律法中是屬於不潔淨的。這裏說如果一個人觸摸到屍體，觸摸到上帝認為不潔淨的東西，他就算為不潔淨，而他又去觸摸其他東西，那些被他觸摸的東西也會因此算為不潔淨。

我們能否體會上帝對絕對的聖潔之要求呢？聖潔是個別性、是不能傳遞的，而污穢卻是會傳遞的。犯罪的事情是會傳遞的，即使是間接的傳遞，在上帝眼中也被看為污穢。保羅責備哥林多教會的信徒在淫亂的事上妥協，就好像麵酵一樣會慢慢地傳染和影響開去，叫整團都受到影響（林前 5:1-13）。

有人曾比喻說，如果接觸靠近一個健康的人，我們自己不會因此變成健康；但若靠近接觸一個生病的人，我們有可能被傳染。先知哈該按照律法，按照上帝的準則告訴當日歸回建造聖殿的人民，不要以為現在參與建造聖殿的神聖工作，就因此會成為聖潔。聖潔是不能傳遞的，我們自己必須是一個聖潔的人，才能成為聖潔；而不是因為我們在聖潔的地方工作，做一件聖潔的事

情，就自然成為聖潔。另一方面，我們一定要小心防備，不要被污穢的事所感染。上帝對聖潔的要求是很高的，一個在聖殿裏事奉的人，參與聖殿發展的事工，理當認識上帝的要求，並且格外警醒，成為上帝聖潔的器皿，被上帝使用，蒙上帝悅納，而不是工作完成了卻不蒙上帝悅納。

按今天教會的生活來說，其實我們都在不同的位置上參與教會的發展，建立教會。我們在教會裏事奉，參與建立教會的工作，一直看到同事工開展和完成；工作是完成，但上帝是否悅納？讓我們都恭聽上帝的話語，明白祂對建造聖殿者之要求。我們是不是一個聖潔討主喜悅的人？每個主日來到聖殿敬拜，我們不會因為參與了一小時的禮拜而成為聖潔；除非我們在敬拜裏真實與上帝會面，求主來潔淨和光照我們，讓祂成為我們生命的主，我們才能成為聖潔，我們的敬拜才會蒙主喜悅。參與教會事奉者一定要有正確的聖潔觀。我們事奉是為主而做，所以我們必須是聖潔的。如果我們不聖潔，我們所做的事工再聖潔，我們還是不聖潔。詩班員不會因為獻詩而成為聖潔，讀經員不會因為讀經而成為聖潔，講道者不會因為講道就成為聖潔，教員日學的也是如此。我們必須在上帝面前領受上帝的恩典，也必須在每一日的生活裏真實地過聖潔的生活，好叫我們配得在聖殿裏事奉，蒙上帝的悅納。

我們更應注意不要把污穢傳遞開去，不要讓錯誤的態度感染事奉的群體，影響整個聖殿的聖潔。上帝重複要求以色列百姓：“你們要反省自己的行為”（該 1:5、

7)，又三次重複說：“你們要反省”（該 2:15、18），可見當日的以色列人不懂得為自己的屬靈生命反省。俗語說：“吾日三省吾身”，意思指人要一天三次反省自己的生命。在屬靈的操練上，我們應作更多的自我反省，而不要自以為義。沒有一個人是完全的，只有當我們不斷地努力反省改過，我們的事奉才能討上帝喜悅。


二·在事奉中不得驕傲

萬軍之耶和華說：‘撒拉鐵的兒子，我的僕人所羅巴伯啊！到那日我必提拔你。’耶和華說：‘我必以你為印記。’萬軍之耶和華說：‘因為我揀選了你。’”（該 2:23）

先知在信息結束之前提到另一件建殿之人應注意的事。全書最後一句話說：“因為我揀選了你”，這是一個事奉者要永遠記得的真理。這是上帝對所羅巴伯說的話；上文也提及所羅巴伯，並稱他為猶大省的省長（該 1:1、14；2:2）。所羅巴伯是一位行政長官，以斯拉記載他率領以色列人回到猶大地重建家園，因此他在猶太人中享有崇高的地位。一些早期的文獻說所羅巴伯是備受尊崇的猶太英雄。先知哈該這時候特別提到所羅巴伯是“僕人所羅巴伯”（該 2:23），跟之前所說“猶大省長所羅巴伯”（該 2:2）截然不同。上帝透過先知告訴他：“我的僕人所羅巴伯啊！到那日我必提拔你。…我必以你為印記。…因為我揀選了你。”這對領受哈該信息的所羅巴伯來說，是一個極大的提醒。所羅巴伯是大衛的後裔，出類拔萃，並在眾人面前承擔重大的工作；

但上帝提醒他，這一切一切皆因上帝的提拔和揀選。對一個事奉者來說，最要不得的就是驕傲和自以為義，因為驕傲是失敗的開始。上帝要所羅巴伯對事奉有正確的認識。

今天我們在教會事奉也是這樣；我們有機會事奉是上帝的恩典，有機會在事奉中做領袖全然是上帝所給的機會，是上帝的揀選。因此，事奉者絕不能驕傲，也不能看不起那與我們一起事奉的團隊，因為他們也是上帝所揀選的。何時我們在事奉上驕傲，何時我們就開始瞧不起同工，並且是我們生命敗壞的開始。聖經說：“在滅亡以先，必有驕傲；在跌倒以前，心中高傲。”（箴 16:18）

先知哈該被上帝特別選召，告訴那些歸回的以色列人要馬上為上帝的殿動工，要對上帝的家有貢獻。我們不要只顧自己住有天花板的房屋，也要在主的家中有所獻上。先知哈該一再提醒信徒要自我反省，在事奉中要有正確的聖潔觀念：人必須有聖潔的生命，事奉才能討上帝的喜悅。我們能夠事奉，教會事工作得有成果，是上帝的恩典，千萬不能驕傲；我們要一直持守這個信念，成為一個蒙上帝喜悅的事奉者。 

作者黃志倫牧師任教於新加坡神學院。本文是作者的講章摘錄。
本文的經文錄自《聖經新譯本》。

在乎神大能的信仰

潘國華

經文：哥林多前書二章 1 至 5 節

在傳福音時，往往遇到一些人質疑：“哪有這麼便宜的事—只要信耶穌就得着神的拯救？不用花費甚麼代價就可得救？這是不值一信的事！”其實，神的救恩並不便宜；神使用祂的大能去成就救恩，致使我們可以單憑信靠耶穌去接受神的拯救，不需要我們付任何代價，因為神已經付上耶穌基督一極其貴重的代價！這好比筆者的經歷：有一次我要把一張小餐桌搬到廚房去；當時大女兒只有三歲，卻嚷着要幫我。作為父親的我，為女兒的好意當然感到十分高興，於是我用力去搬那餐桌，女兒只是用手扶着餐桌邊來和我一起搬。對女兒來說，餐桌真輕，不需要費力就可以把它搬進廚房；但其實是因為我承擔了整張餐桌的重量。照樣，神以祂的大能去為人類預備救恩，使我們不需要付任何代價：單憑信靠、接受耶穌，就可得救。

感謝神，我們所相信的是在乎神大能的信仰。這信仰有何特點？保羅在哥林多前書二章 1 至 5 節有以下解釋：

一· 這信仰不是靠着高言大智的推理（林前 2:1-2）

使徒保羅在上文指出：“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裏是本乎神。神又使祂成為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如經上所記：誇口的，當指着主誇口。”（林前 1:30-31）既然信仰和救恩是在乎神，而且神亦應得着所有的榮耀，故此，使徒在這段經文中亦以這態度作起點，指出他在哥林多教會裏的講道事奉，都是靠着神的大能，依照神的心意去傳講神的真理，並非以高言大智去宣講：“弟兄們，從前我到你們那裏去，並沒有用高言大智對你們宣傳神的奧祕。”（林前 2:1）

保羅不以“高言”來宣講，也不以“大智”來作為講道的內容；他是宣講神的奧祕、神的見證（神自己作的見證），內容是單以神為主的。神已將自己啟示出來，而這啟示的中心就是耶穌基督！換言之，傳講神的奧祕，即傳講神的見證、傳講基督！

保羅定了主意，在哥林多教會及以後其他地方的事奉都一樣：“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林前 2:2）。保羅這個決定，很可能是因為他之前在雅典的經歷。當時，他在雅典與會堂裏的猶太人和一些崇尚希臘哲學的人辯論，後來到了“亞略巴古”（一處很多人聚集討論哲學和宗教的地方）講論一番，但是結果只有很少人回應信主（徒 17:16-34）。可能此事令保羅感到用高言大智去講論的結果不理想，因此決定以後在講道中單單傳講耶穌和祂釘十字架。

事實上，“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這話充分指出我們的信仰是在乎神的大能，而不是靠着高言大智的推理。保羅在他的書信中清楚提及神的大能：神在創世以先預備了救恩的計畫（弗 1:4），然後創造世界和人類。在亞當夏娃犯罪後，神便宣告救恩。在整個舊約救恩歷史裏，神叫人仰望將要來的彌賽亞救贖主。及至時候滿足，神的兒子道成肉身，降生人世（加 4:4-5），在世生活三十三年多，至終被釘死在十架上（弗 2:15-16）。這就是在乎神大能的信仰、耶穌的福音。

二·這信仰不是靠賴智慧委婉的言論（林前 2:3-5）

使徒保羅在上文（林前 2:1-2）提及他的講道，在這段經文轉而談到他個人：“我在你們那裏，又軟弱又懼怕，又甚戰兢”（林前 2:3）。保羅在哥林多後書也提及傳道者如同瓦器一般：“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裏，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不是出於我們。”（林後 4:7）保羅這話給事奉神的人一個很重要的提醒。


使徒提及的“又軟弱又懼怕，又甚戰兢”主要不是指他的身體狀況，甚至不是指他所處環境面對的危險，而是說明他內心的感受。保羅從神領受的使命和職責是何等尊貴和重大，他深恐有負神的託付，故此有如此戰戰兢兢的心情。（作為傳道的我，不時也有這個感受。）

分享及交待了內心感受後，保羅再談到他的講道（林前 2:4）。他清楚指出他講道的內容和技巧，都不是用人世間智慧和技巧，他的信息—神的信仰，不是靠

賴智慧委婉的言論。在保羅時代的希羅文化中，很多講員或演說家都採用人世間智慧的言論去說服聽眾。然而保羅堅決不用這技巧去傳講神的信息，反而是倚靠聖靈和神的大能。換言之，保羅的信息有聖靈的印證和神大能的彰顯（林前 4:20；帖前 1:5）！

人世間所用的“智慧委婉的言語”，即滿有說服力的言論；但最終它並沒有帶來甚麼結果，不能成就任何東西。然而，當保羅宣講神的見證、神的奧祕、神的真理時，聖靈就作工，使人心得滿足，生命得改變，神的能力得彰顯。環觀當時外邦人教會紛紛建立，十分興旺，就可見這莫大的功效。

保羅進一步說明自己的事奉和講道，目的是“叫你們的信，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神的大能”（林前 2:5）。他不以人的智慧去說服人相信，若是如此，哥林多信徒的信就是在乎人的智慧。保羅是以聖靈的同在和神的大能去傳道，因此，哥林多信徒的信是在乎神的大能：耶穌基督是保羅講道的中心，耶穌乃神的大能、神的智慧（林前 1:18、24）！

今日，我們的信同樣是在乎神的大能，在乎耶穌基督。耶穌和祂釘十字架是我們的信息；我們不知道別的，只知耶穌和祂的十字架。 

作者潘國華牧師退休前為加州主恩基督教會主任牧師，現時定居於多倫多。

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

陳梓宜

經文：約翰福音二十一章 15 至 17 節

他們吃完了早飯，耶穌對西門彼得說：“約翰的兒子西門，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彼得說：“主啊，是的。你知道我愛你。”耶穌對他說：“你餵養我的小羊。”

耶穌第二次又對他說：“約翰的兒子西門，你愛我嗎？”彼得說：“主啊，是的。你知道我愛你。”耶穌說：“你牧養我的羊。”

第三次對他說：“約翰的兒子西門，你愛我嗎？”彼得因為耶穌第三次對他說“你愛我嗎？”就憂愁，對耶穌說：“主啊，你是無所不知的，你知道我愛你。”耶穌說：“你餵養我的羊。”（約 21:15-17）

耶穌復活之後的某天，有七個門徒在加利利湖打魚。他們整夜沒有漁穫，最終得到主的指示，一下網，就滿載魚歸；返回岸上，還看到原來主已為他們預備好早餐了（約 21:1-14）。好一幅在加利利湖畔與主共進早餐的美麗圖畫！早餐過後，畫面描寫彼得和耶穌。主耶穌一而再，再而三地問彼得：“你愛我嗎？”

主耶穌為何要三次問彼得“你愛我嗎”？彼得也因為主第三次問他“你愛我嗎”，就憂愁起來。彼得憂愁難過，應該不是因為主耶穌第一和第二次用了動詞

ἀγαπάω “愛”，而第三次用了另一個動詞 φιλέω “愛”來問他。這兩個動詞 ἀγαπάω 和 φιλέω 在這裏其實是表達同義的“愛”；正如約翰福音使用 ἀγαπάω（約 14:23）和 φιλέω（約 16:27）來同樣表達天父“愛”門徒和門徒“愛”耶穌，又使用 ἀγαπάω（約 19:26）和 φιλέω（約 20:2）來同樣表達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彼得憂愁難過，可能是因為他感到困惑；這也是我們的疑惑：難道主不滿意彼得第一和第二次的回應，不相信彼得是真心愛祂？

其實，彼得第一次的回應已經得到主的悅納，因為主隨即把牧養教會的重任交給他。主耶穌“三次”問彼得“你愛我嗎”，是要使彼得從刻骨銘心的挫敗中得到復興：他曾“三次”不認主。當彼得第三次不認主之後，“主轉過身來，看彼得。彼得便想起主對他所說的話：‘今日雞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他就出去痛哭”（路 22:61-62）。此情此景，不僅是彼得和主耶穌極為傷心，就連我們也為之難過。一個曾經三次不認主的人，這麼失敗，還有可能得到主的信任嗎？答案相當肯定：主仍然信任他。在加利利湖畔，當彼得每次說“主啊…你知道我愛你”，主耶穌都將牧養教會的重任交給彼得，表明祂已完全寬恕彼得。彼得曾經三次不認主，主就讓彼得有機會三次表明愛主的心；主也三次悅納他，信任他，吩咐他牧養教會。

主耶穌問彼得：“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約 21:15）這個問題中的“這些”令人深思。“這些”一詞的原文 τούτων 在此可以指“這些人”或“這些東西”。

如果理解為“這些東西”，這問題的意思就是“你愛我比愛這些東西更多嗎？”如果理解為“這些人”，按照原文的文法，這問句可以翻譯為“你愛我比愛這些人更多嗎？”或“你比這些人更愛我嗎？”（另參《環球聖經譯本》約翰福音 21:15 的譯文及譯註）

這樣，經文留下了空間讓我們思考。主耶穌當時很可能是指着在場的門徒，問彼得：“你比這些人更愛我嗎？”這就把彼得帶回之前的情景。當耶穌與門徒吃最後晚餐的時候，彼得堅決地說：眾人跌倒，我卻不會！


（可 14:29）又對耶穌說：我願意為你捨命！（約 13:37）到耶穌被捕之後，眾人雖然逃跑，但惟獨彼得三次不認主。復活的主在此要讓彼得知道，祂相信彼得的心志。彼得之前既然說過“眾人雖然跌倒，我總不能”，主耶穌如今就讓彼得再次表達他那比眾人更愛主之心志：“約翰的兒子西門，你比這些人更愛我嗎？”

“主啊，是的，你知道我愛你。”主耶穌相信彼得依然像當初那樣愛祂，而彼得也堅定承認。

主看重每一顆憂傷痛悔的心。人難免會有失敗跌倒的時候，但我們要坦白承認和勇於面對。主從來都不放棄我們。當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祂就為我們死；而無論我們犯的過錯有多大，只要我們憂傷痛悔，主都願意赦免。大衛曾經犯了姦淫罪和殺人罪；他憂傷痛悔，主赦免了他。彼得曾經三次不認主；他憂傷痛悔，主同樣寬恕。主耶穌完全接納已回頭的彼得，祂相信彼得當初的心志，知道彼得如今仍然愛祂，並且表示彼得將來會

為祂捨命。彼得從挫敗中得到復興；他之後成為教會的領袖，忠心牧養主的羊群，最後為主殉道。

每當我們思想主的受難，讀到彼得三次不認主，或許也會覺得自己好像彼得，面對自己的軟弱無用，內心感到非常痛苦，就像當時痛哭的彼得一樣。但我們同時要思想復活的主耶穌如何重新建立彼得。縱然我們有軟弱失敗，但主憐憫和體恤我們；只要我們認罪悔改，祂就必赦免。我們的失敗可能叫自己感到非常羞愧，甚至就算已經悔改，仍會懷疑自己是否還能被主接納，是否還能被主使用。復活之主對彼得的再三肯定，提醒我們：主仍然悅納和相信我們當初的心志。主不懷疑我們，我們就別懷疑自己。主知道我們或會軟弱失敗，但祂愛我們，不放棄我們；祂會給我們機會，使我們在挫敗之中重新振作，得到復興。

“你愛我嗎？”主耶穌愛我們，我們愛祂嗎？無論我們的生命正處於哪個境況，但願我們都能夠坦然向主，堅定愛主，將生命交在主的手中，讓祂更新，堅固，建立。 

作者陳梓宜傳道為金燈臺出版社總編輯

查經講章大綱

亂世的挑戰

黃彼得

經文：啟示錄第一章

引言：

歷史一直在演變。有人說歷史不重演，但其實演變的原則是一樣的。世代是劇變的，但基督是永遠不變的。

一·約翰當代的演變

1. 政治上的改變。猶太與列國都是由弱變強，由強變弱，即是盛極必衰，衰極必盛。當時羅馬帝國鼎盛，但其鼎盛是由欺壓弱小民族而來，猶太人當時就是被欺壓的民族。
2. 宗教上演變。猶太的基督徒在當代算是少數的團體，但他們卻有很大的力量：改變人、使人得生命的力量。所以教會極速擴張時，就對其他宗教造成壓力。所以猶太人基督徒遭受政治和宗教雙重的壓力。
3. 教會的改變。教會以耶路撒冷為中心，後來以小亞細亞教會為中心，不久這為教會中心的小亞細亞也改變，而由羅馬為中心。教會領袖也在更替，最初由彼

得及使徒為首，後來有保羅，再後來就是當地教會的長老，而碩果僅存的約翰不久也過去了。

以上的改變都帶給信徒心靈上的徬徨和衝擊。所以基督向約翰啟示，在這變亂的世代中當認識不變的基督這真理。

二·不變的基督（啟 1:8）

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全能者，就是永遠不變的主。

1. 基督同在患難中的不變（啟 1:9-10）。信徒和教會在患難中，基督也在患難中。約翰在拔摩海島上受難，基督也與他同在海島上。
2. 基督在教會中的人性不變（啟 1:13）。祂能體恤，為人代禱（來 2:17-18；4:14-16）。祂與教會的合一也不變；教會是基督的身體，逼迫身體即逼迫基督（徒 9:1-5）。胸間束金帶是大祭司的事奉，代百姓禱告贖罪（參利 8:7；啟 1:13；15:6）。
3. 基督的純潔全知不變（啟 1:14）。白羊毛與雪都是聖潔之意（參賽 1:18）。眼目如同火燄，是全知之意（啟 2:18；19:12；但 10:6）。基督在世時全潔、全知，現在仍然是如此。
4. 基督公義的審判不變（啟 1:15）。銅在聖經中表示審判，如銅蛇（民 21:4-9）。鍛煉也是審判之意。腳代表實行，祂永遠實行公義的審判（參約 5:22、29；

- 7:18-24)。使人最難受的是受冤屈，但基督會為我們伸冤。
5. 基督話語的力量不變（啟 1:16），能把心中的意念顯明出來（來 4:12），也將教會的實情（七教會在祂手中）顯明出來。主的話發出亮光，可以指引人的道路（詩 119:105）。
 6. 基督的安慰不變（啟 1:17）。“不要怕”祂的聖潔、公義、同在、能力；祂不是要嚇死人，而是給信靠者有力量。祂知道人內心的害怕，祂對害怕的人常說不要怕。
 7. 基督的權柄不變（啟 1:18）。祂勝過死亡的權柄（林前 15:54、57）不變；生命的權柄不變，“生命在我”（約 11:25）。祂賜信者生命的權柄到永遠（約 1:12）。

結論：

在動亂的世代中，我們必須相信和跟從這位永遠不變的主，這樣才能有永遠不變的原則去應付常變的世

代。 

作者黃彼得牧師為東南亞聖道神學院榮譽院長。

本文選自《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全部大綱共約二千三百篇，已在金燈臺網站 goldenlampstand.org 發布，歡迎瀏覽或下載。費用全免。

福音活頁

賺與賠

穩賺不賠。這句話最讓人高興，誰不想自己的人生只賺不賠呢？

但耶穌問了一個晴天霹靂的問題：“人若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甚麼益處呢？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馬太福音 16:26）

賺與賠，就好像蹺蹺板的兩端，一端升起，另一端就必然降下。只是，這蹺蹺板的兩端，都只是我們自己一方。可能，我們真沒好好想過，賺得興高采烈的同時，我們賠上了甚麼？

耶穌是講故事高手，祂又講了一個結局很令人意外的故事：

有一個財主，田產豐盛。自己心裏思想說，我的出產沒有地方收藏，怎麼辦呢？又說，我要這麼辦：要把我的倉房拆了，另蓋更大的，在那裏好收藏我一切的糧食和財物。然後要對我的靈魂說，靈魂哪，你有許多財物積存，可作多年的費用，只管安安逸逸的吃喝快樂吧！上帝卻對他說，無知的人哪，今夜必要你的靈魂；你所預備的，要歸誰呢？（路 12:16-20）

顯然，這個財主一直都在賺錢，很可能一生都在賺錢，他的人生就是賺、賺、賺……賺錢是他人生的目標，甚至是人生的一切，他也以為賺取財富能讓自己吃喝快樂、安枕無憂。誰知，掌管生命主權的上帝說，你的生命今晚到此為止！估計，財主會突然醒覺，他一生所賺取的，不過是浮雲輕霧，瞬間消散無蹤。而他自己的生命，卻如一聲嘆息，便如飛而去。他以為是賺了，其實是賠了；賺了的是財富，賠了的是生命。

或說：人人都會死啊！賺到了錢也是死，賺不到錢也是死，反正都是一個死，當然賺比不賺要更好！這話我同意，如果人死如燈滅，死後反正甚麼都沒有的話。但是，我也要很認真嚴肅地說：肉身死亡之後，靈魂還有兩個地方去，一個是地獄，一個是天堂！留意耶穌說的這個故事，上帝說要的，是那個財主的靈魂！

生不帶來，死不帶去，這已經是人類很灑脫的認知了。但如果說，一生一世把生命都押上，完全不照顧在世生命和永恆生命，瘋狂賺取，甚至任由魔鬼愚弄，死後直奔地獄的話，這就虧大了，賠大了！生前所有的財富，的確帶不到地獄去。

有一種賺，是意想不到的賺。蹺蹺板不見了，看見的，是從天空中不斷施恩的雙手！

空氣不用錢，我們免費呼吸了累月經年；陽光不用錢，我們免費享受了累月經年；大地不用錢，我們免費耕耘了累月經年（這個稍微有點爭議，為了寸土不讓，人類大打出手）；雨露不用錢，我們免費滋潤了累月經

年；大自然不用錢，我們免費欣賞了累月經年……好吧，很多生命的必需品，其實都不用錢，上帝賜予的，賺大了吧？

更讓人無比震驚的賺，是人人都可以免費地賺取永生！其實我很不想用這個“賺”字啊，但在這件事情上，人類的確是賺大了，賺得太大了！而基督徒會說，這是“獲得”。


耶穌基督，上帝的獨生愛子，為了拯救人類免於由自身罪惡帶來的永死（與神永遠隔絕），降生為人，並且用無罪之身，擔當了全人類的罪惡，被釘死在十字架上，成就了偉大的救贖。所有相信並接受耶穌基督做個人救主的人，都會得着永恆的生命。這就是基督徒口中常常說的“白白的恩典”，也即“免費的恩典”。這裏強調一下，對於人來說，這是“白白的恩典”，但對於上帝來說，這是“重價的救贖”，因為耶穌基督所付上的，是生命的代價。

那麼，耶穌基督賠了嗎？沒有，祂賺了。死後第三天，祂復活了，生命並沒有失去，更賺到了歷世歷代、古今中外無數獲得了永生的人！同樣地，我很不想用這個“賺”字，基督徒通常用“贖回”這個詞。

“人若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甚麼益處呢？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耶穌並不是不讓人在世界上賺取生活所需，而是提醒人，要先關注永恆生命的問題。如果只定睛在今生的物質豐富，而不理會賜生命的上帝，也不倚靠耶穌基督的救贖，那麼，即使賺得全

世界，也只是一個賠得一塌糊塗的人生。況且，誰也賺不了全世界。

穩賺不賠？這是可能的，我說的是用今生換永恆。

(杜嘉) 

歡迎活用福音活頁一轉貼，轉寄，打印等，以廣傳福音。註明出處和作者即可。

福音活頁

神是公義的神

“神是公義的神”：這是一個關於人的生死之重要題目。神是公義的，就是說：神是公正的、公道的、公平的，斷不以有罪為無罪。所有的罪惡，神都要追討和審判，並且施行刑罰。聖經說得很清楚：

祂必照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羅馬書 2:6）

耶和華……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那鴻書 1:3）

這兩段經文告訴我們，神必定要追討一切的罪。即使現在沒有報應，將來也有報應；今生沒有報應，來生也有報應。聖經說：神絕對不能以有罪的為無罪。俗語說：“欠債還錢。”我們所欠的，是罪的債；神是公義的，祂公正、公道、公平，必定要追討我們一切的罪，作出公正的審判，並且加以刑罰。

有一天，丹拿探長在郊外遇見一個農夫，那個農夫拿着一根大鐵釘看來看去。丹拿探長靠近去看。農夫說：“這是從一個骷髏頭骨裏面找出來的。”說着就把一個骷髏頭骨拿起來，說：“這根大鐵釘，就是在這個骷髏頭骨裏面。”丹拿探長就曉得這是一宗謀殺案。他拿了鐵釘和骷髏頭骨後，就查問這個墳墓屬於哪家。找到那一家人，跟家裏一位老太太聊起來。丹拿探長說：“你丈夫怎樣呢？”老太太說：“三十五年前，他喝醉

酒，死了；埋葬在那個墳墓。”丹拿探長說：“他不是醉喝酒死的，是你殺死的。”老太太說：“沒有這樣的事。”丹拿探長就把大鐵釘和骷髏頭骨拿出來。老太太臉色大變，最終承認三十五年前用酒灌醉丈夫，然後用鐵釘從他的太陽穴釘下去，把他殺死。她的罪行，三十五年後還是被追討，不能逃脫。

神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那麼人是絕望的嗎？聖經裏面有一句很奇妙的話，請留思想：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翰壹書 1:9）

這句經文說：神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十分奇妙！本來是：神是公義的必定要追討我們的罪；這裏竟然是：神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為何是這樣？

神是公義的，本來要追討我們的罪；但是因為耶穌基督為我們還清了罪債，情勢就完全改變了。神是公正的、公平的、公道的，祂必定追討我們的罪。但是，祂也差遣耶穌基督來到世界上，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付出沉重生命的代價，叫一切信祂的，罪得赦免，不至滅亡，反有永生。所以，凡是接受耶穌基督作救主的，罪就得着赦免。

我們都知道欠了債就要還錢；但是假如有一位好朋友替我們把錢還清了，那麼公義的法官就會宣告：“某某人欠了多少多少的債，但是他的朋友替他完全還清

了。這個人現在就沒有欠債，就不必受刑罰，可以釋放。”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這是聖經奇妙的真理。但願我們接受耶穌基督，來到上帝面前求祂赦免，求祂宣告我們因着接受耶穌基督，就可以罪得赦免，無罪釋放。

願你向神禱告說：“親愛的天父，我來到你面前承認我的罪。雖然人看我很好，但是我知道自己的罪惡，知道自己所做的一切。耶穌基督已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死了，付清我們的罪債；求你使我可以靠主耶穌基督的恩典，罪得赦免，有一個新的人生。求你垂聽我的禱告。這樣祈求，奉靠耶穌基督的名，阿們。”（麥希真）



筆錄自麥希真牧師的講道，獲准轉載於《金燈臺》活頁刊。

講道影片載於 maixizhen.com。

歡迎活用福音活頁—轉貼，轉寄，打印等，以廣傳福音。註明出處和作者即可。